

乐山市夹江生态环境局

乐山市夹江生态环境局 关于推荐参加全省重污染天气应急 B 级企业评选名单的公示

为打赢蓝天保卫战，按照生态环境部《关于加强重污染应对夯实应急减排措施的指导意见》，省生态环境厅将在近日组织对全省重污染天气应急 B 级企业进行评选。经过企业申报和现场核查，我局拟推荐夹江县盛世东方陶瓷有限公司、夹江县索菲亚陶瓷有限公司、夹江县华兴陶瓷有限公司、四川建辉陶瓷有限公司、四川欧罗兰陶瓷有限公司、四川省金翔建材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参与评选。现对这 6 家企业名单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6 月 23 日-6 月 29 日。凡对上述企业名单有异议的，请向乐山市夹江生态环境局反映。以单位名义反映的，加盖本单位公章；以个人名义反映的，请使用真实姓名并提供具体联系方式。

联系电话：18728851886

乐山市夹江生态环境局

2020年6月23日

